

传奇

故事会

奇案故事



血色墓碑

夜半恐怖电话

跳进坟坑的少女

非凡旅程

流浪狗破案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责任编辑：刘智聪

封面设计：王胜利

精彩故事 畅销新书



ISBN 978-7-204-09318-2



9 787204 093182 >

ISBN 978-7-204-09318-2 / 1 · 1867

全套十册

定价：50.00 元

传奇故事会

——奇案故事

侯新周 主编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传奇故事会/侯新周主编.- 呼和浩特:内蒙古人民出版社,2007.10

ISBN 978-7-204-09318-2

I. 传… II. 侯… III. 故事-作品集-世界 IV. I1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7)第198143号

传奇故事会

- 主 编 侯新周
责任编辑 刘智聪
封面设计 王胜利
出版发行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大厦
印 刷 石家庄市飞达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787×1092 1/32
印 张 40
字 数 1000 千
版 次 2008年4月第1版
印 次 2008年4月第1次印刷
印 数 1—10000 套
书 号 ISBN 978—7—204—09318—2/I·1867
定 价 50.00 元(共十册)
-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我社联系 联系电话:(0471)4971562 4971659

目 录

- 预告凶杀 (1)
- 血色墓碑 (8)
- 杀婴奇案 (18)
- 冒牌妻子 (22)
- 夜半恐怖电话 (28)
- 四份传真 (34)
- 克尔街凶宅 (39)
- 惊魂复仇 (44)
- 追踪“鸡首壶” (50)
- 楼兰美女玉宝谜案 (61)
- 知县明断变尸案 (70)
- 知县夫人除野僧 (77)
- 千代子的连环计 (83)
- 跳进坟坑的少女 (90)
- 妙计掩疑凶 (100)
- 亨特捉贼 (103)

邪怪杀兄案	(109)
非凡旅程	(112)
博士楼谜案	(116)
流浪狗破案	(121)

预告凶杀

●徐彦



肯尼斯是TTL电视台的王牌记者，他总是能捕捉到轰动性的新闻，以最快的速度予以报道，给TTL电视台带来极高的收视率和可观的经济效益。可是，这几个月来，TTL电视台的收视率却一路下跌，不少广告客户纷纷终止了合同，电视台损失惨重。老板哥利亚为此大发雷霆，他把肯尼斯等人一个个叫到办公室，骂了个狗血淋头，还刻薄地说，如果不迅速扭转局面，就炒他们的鱿鱼。

肯尼斯挨了骂，加上女友阿茜丝近来对他爱理不理，他的心情格外烦闷，晚上独自一人跑到酒吧喝酒。突然，衣兜里的手机响了起来，是一个声音严厉冷酷的男人打来的：“肯尼斯先生，你不是想获得爆炸性新闻

吗？马上去达溜逊街 17 号公寓吧，半小时后，那儿将发生一桩谋杀案。”

肯尼斯大吃一惊，刚想往下问，那男人已经将电话挂断了。肯尼斯心想：那家伙是故意捉弄我，还是真有事？不管怎样，我还是去一趟，说不定还真有什么收获呢！

肯尼斯飞快地跑出酒吧，驾车直奔达溜逊街。32 分钟后终于到了 17 号公寓，他拎着随身携带的微型摄像机，刚下车，猛一抬头，看见公寓大楼第 45 层阳台上掉下一个人来，这人穿着一身白色睡袍，是名女子。肯尼斯马上用摄像机摄下了她坠楼、落地的情景。

等警察闻讯赶来时，肯尼斯已经抢先闯入第 45 层的那间房子，对案发现场进行了拍摄，并将录像带火速送到了电视台，电视台以最快的速度对此案进行了报道。接着，肯尼斯如影随形般紧跟着负责调查此案的塔兰托警长，将从警长嘴里掏出的有关案件的最新进展迅速进行了报道。

死者名叫苏菲，24 岁，是一名超市售货员。警方通过现场和尸体解剖，得出结论：苏菲死于他杀，凶手捏碎了她的喉骨，然后将她从阳台扔了下去。警方还从作案现场提取了凶手的指纹，但经过比照，警局的指纹库中，所有犯有前科的指纹均不符合。显然，凶手要么是个从未犯过罪的人，要么是个手段高明、善于隐藏自己的犯罪天才。

肯尼斯向塔兰托警长提供了那个男人打电话预告杀人案的情况，塔兰托派人一查，那男人是从一个公用电话亭打来的，而且那个公用电话亭离凶杀现场很远，即使以最快的速度驾车，也得花 40 多分钟时间，因此那神秘男子不可能是凶手。问题是，他怎么会知道即将发生凶杀案？他跟死者和凶手是什么关系？他为什么要打电话告诉肯尼斯？

这一个又一个谜团困扰着肯尼斯，他不停地追问塔兰托警长，警长铁青着脸，一声不吭。警长再过一段时间就要退休了，看来，他也同样感到困惑，心里一定窝着火。

但哥利亚却感到格外高兴，因为在所有电视台中，TTL 电视台是第一家报道这桩杀人案的，再加上案情扑朔迷离，一经播出就吊起了观众们的胃口，电视台的收视率一下子上升了许多。他立即召见肯尼斯，对肯尼斯的工作大加赞赏，并破例将他的薪金提高一倍，最后命令他不管一

切代价跟踪报道此案。

肯尼斯加了薪，又受到老板的鼓励，自然劲头十足，干得更欢。只可惜一连三天，警方的侦破工作都没有进展，他也没啥新东西进行报道了。但第四天晚上，那个神秘男人又拨通了他的手机，还是从公用电话亭打来的，声音仍然是那么尖厉冷酷：“肯尼斯先生，25分钟后，伊文思大厦将发生一桩血案！”

肯尼斯心中一动，慌忙说：“先生，请别急着挂机，您到底是谁？为什么……”但话音未落，对方已经挂断了电话。

肯尼斯马上驾车直奔伊文思大厦，途中，他打电话给塔兰托警长，报告了此事。警长回答说：“我马上带人赶往伊文思大厦！”由于路上塞车，肯尼斯花了28分钟才赶到伊文思大厦，但还是比塔兰托警长他们先到。

下车后，肯尼斯立即拎着微型摄像机冲进大厦内。这是一幢摩天大楼，共有88层，血案发生在哪一层呢？肯尼斯心头直犯嘀咕。他跑到一楼的值班室，问里面的保安，大厦内刚才是否发生了凶杀案。保安冲他直翻白眼，没好气地说：“在你到来之前，这里一切正常。”很显然，保安误会了他，甚至以为他脑子有毛病。

肯尼斯只好跑到电梯前，急忙摁动按钮。不一会儿，一架电梯在一楼停住，电梯门无声地打开，电梯内的情景惊得肯尼斯魂飞魄散：一名三十多岁的年轻男子躺在血泊中，他的喉管被利器割断了，鲜血溅得到处都是……

几名欲乘电梯的男女尖叫起来，其中一位姑娘还吓昏了过去。肯尼斯强压住心头的恐惧，用摄像机拍下了这幕惨景。刚拍完，塔兰托警长率部下赶到了。

塔兰托警长等人立即展开调查，得知死者名叫克里特，是一家大公司的职员，大厦内的人都不认识他，更不知道他为什么会死在电梯里。还有一点让人疑惑不解的是，警方在苏菲被害现场提取的指纹，就是克里特留下的。

难道苏菲被害跟克里特有关？或者说，杀害苏菲的凶手就是他？但警方经过调查，发现他俩之间没有任何关系。这究竟是怎么回事？克里特究竟是不是杀害苏菲的凶手？他又是死于谁之手？那打电话的神秘

男子到底是谁？

案情越来越复杂了，肯尼斯别提有多头痛了，但他在克里特被杀案发现场所进行的报道，最短时间内在 TIL 电视台播出后，又一次引起了观众们的极大兴趣。电视台的收视率步步攀升，那些曾经终止跟 TIL 电视台合作的广告客户，又主动找上门来，以极优厚的价格在 TIL 电视台播放广告。哥利亚心花怒放，他给肯尼斯打电话，称赞肯尼斯是 TIL 电视台重振雄风的功臣。

肯尼斯却一点儿也兴奋不起来，身为记者，他当然应该以最快的速度、在最短的时间内将发生的新闻公之于众，但这接连发生的血腥凶杀案，却令他心头感到沉甸甸的，像压上了一块巨石。

警方对这两桩奇案一筹莫展，也觉得压力很大。尤其是塔兰托警长，一天到晚总是双眉紧锁，拼命抽烟，这位老警长遇到自进入警界以来最棘手的案子了。

这天，塔兰托警长告诉肯尼斯，打算从那打电话预告谋杀案的神秘男人身上查起。警长说：“凭我的直觉和从警 30 多年来的经验判断，还会有第三桩血案发生，那该死的男人还会再打电话来的。”征得肯尼斯同意后，他指示警方的技术人员，运用最先进的技术手段，对肯尼斯的手机进行 24 小时全天候监听。

因为最先报道了这两件错综复杂的谋杀案，TIL 电视台的名声如日中天，肯尼斯自然是出尽了风头。

还别说，这一招真灵验！一星期后，那神秘男子真的又打来了电话：“肯尼斯先生吗？最近您一定春风得意吧！”

肯尼斯冷冷地说：“您到底是谁？怎么会知道那些事的？”他依照塔兰托警长的吩咐，尽量拖延时间，好让警方的技术人员查出神秘男子所在的位置。

“这您就不必多问了，反正我对您并无恶意！”

“这……先生，您今天想告诉我什么？”

“我要说的是，从现在开始 24 小时内，英格利旅馆 316 号套房，将发生一起凶杀案！”说到这儿，那神秘男子中断了通话。

肯尼斯目瞪口呆：他心爱的女友阿茜丝就住在英格利旅馆 316 号套

房,难道下一个被害者就是阿茜丝?由于通话时间太短,警方未能查出神秘男子的位置。塔兰托警长听他说完,立即派出精干警员,24小时严密监控英格利旅馆316号套房,不遗余力地保护阿茜丝。

根据警长的安排,肯尼斯火速赶到了英格利旅馆。正准备外出的阿茜丝,听肯尼斯说完神秘男子电话预告谋杀的事,惊诧不已,瞪着那双美丽迷人的大眼睛,问:“肯尼斯,你在胡说些什么?怎么可能发生这种事?”这话有道理,阿茜丝出身贫寒之家,父母早逝,她靠自己的勤奋刻苦和顽强拼搏,在一家公司站稳了脚跟。几个月前,她突然辞掉工作,住进了这家旅馆。她性情温柔,从不与人相争,不会结下仇人,谁会谋害她这么个弱女子呢?

塔兰托警长率部下住进了316隔壁和对面的房间,全力以赴进行监视。肯尼斯不顾阿茜丝的强烈反对,如影随形似的紧紧跟着阿茜丝。他太爱阿茜丝了,生怕她遭到不测。再说,他发誓要协助警方查出这一件电话预告杀人案。为此,他在房间隐秘处安装了微型摄像机。

当晚,肯尼斯一直守在熟睡的阿茜丝身边。外面夜黑如墨,时间在悄然流逝,肯尼斯心情异常紧张。也许凶犯就潜伏在附近,正用一双阴冷的目光盯着睡梦中的阿茜丝,随时准备下手。

不知过了多久,肯尼斯觉得有些疲倦,端起阿茜丝睡前给他冲的那杯咖啡一饮而尽。谁知咖啡不但没能提神,反而越来越困,不一会儿,他斜靠在沙发上睡着了。

等他醒来时天已微明,他一瞧床上没人,吓了一跳:“阿茜丝,你在哪儿?”阳台上没人,再冲进洗手间,他像被雷击中一般:身穿睡袍的阿茜丝俯卧在血泊中,已经气绝多时,背上插着一柄刀。

塔兰托警长等人听到动静,破门而入,立即对现场进行勘察。据分析,凶手是乘阿茜丝和肯尼斯熟睡时,用钥匙开门溜进来的。正巧阿茜丝要上卫生间,凶手便尾随而入,杀了她。跟前两件凶杀案一样,凶手仍未留下任何有价值的线索,塔兰托搂着悲痛欲绝的肯尼斯的肩膀,将他带到隔壁的房间,百般安慰。肯尼斯强压着心头的哀伤之情,将安装摄像机的事告诉了塔兰托,也许录像带会帮他们找出凶手。

塔兰托赶紧跑到316房间取出录像带,但没想到录像带是空白的,

肯尼斯又一次震惊了。

哥利亚派来了肯尼斯的同事,对这件离奇的杀人案进行报道。连续三件电话预告杀人案的播出,令 TIL 电视台出尽了风头,市民们每天都收看 TIL 台,关注案情的进一步发展。哥利亚乘此机会开办了一个专栏,邀请刑侦专家、心理学家、社会学家等评说这三件案例,还请来许多电视观众参加一个名叫“我来当侦探”的游戏,让他们分析谁是凶手。另外,哥利亚又聘请了著名导演和演员,以这三件电话预告杀人案为蓝本,拍摄了一部惊险悬念电视连续剧。电视剧尚未开拍,剧组男女主角和导演之间便绯闻不断,这些拍摄“花絮”一经报道,又引起了观众们的浓厚兴趣。

很长一段时间,肯尼斯都沉浸于极度的悲痛之中,哥利亚给了他一大笔钱以奖励他的出色工作,并准许他休假一个月,让他外出旅行散散心,但他不肯离开。他几乎天天跑警察局,询问案件的侦破进展情况,可惜每次都失望而返。而且更让人不安的是,塔兰托警长已经正式退休,案件交给了别人处理。

这天,阿茜丝生前委托的律师找上门来,告诉他,阿茜丝曾留下遗嘱,将 100 万美元的银行存款留给他。肯尼斯觉得不可思议:阿茜丝只是一名公司的普通职员,她哪来的 100 万美元巨款?再说,她那么年轻就留遗嘱,难道早就预感到自己会被杀?

肯尼斯觉得这里面大有文章,他立即着手进行调查,终于在阿茜丝寄存在银行保险柜中的物品里,发现了一份波尔医院的诊断书。那份诊断书上显示,阿茜丝患了不治之症,将不久于人世。紧接着,肯尼斯又查出苏菲的母亲和妹妹最近突然暴富,不仅搬进了一套豪华住宅,买了漂亮的轿车,她妹妹还进入收费昂贵的私立学校,而她们家以前日子过得非常艰难。克里特家的情况也是如此,苏菲、克里特跟阿茜丝一样,生前都曾被波尔医院确诊为绝症患者。

这一切说明了什么呢?这三位绝症患者接连被害,仅仅是一种巧合?凶手到底是谁?那打电话预告杀人案的神秘男子,扮演的是什么角色?

正当肯尼斯绞尽脑汁想解开这些谜时,那神秘男子又打来了电话:

“肯尼斯先生，听说您在调查那三件案子？”

“是这样，先生，您到底是谁？如果您知道真相，麻烦您告诉我！”

“别傻了，肯尼斯先生，到此为止吧，查下去对您没好处，说不定下一个被杀者就是您。”

肯尼斯不为所动，继续东跑西颠地为查案奔忙着。

这天晚上，他刚回到家摁亮灯，意外地发现塔兰托坐在沙发上。他一惊，忙问：“警长，您怎么来了？怎么进来的？”塔兰托扬了扬下巴，示意肯尼斯在对面坐下，然后慢条斯理地说：“肯尼斯先生，您甭问那么多了，我是来告诉您，如果您还不立即停止那该死的调查，你随时都可能没命。”

肯尼斯的心猛地一沉，失声道：“塔兰托先生，原来您……”

“是这样，那三个人包括阿茜丝，全是我亲手杀的！”

“您，您为什么要杀他们？”

“这是一桩交易。”塔兰托告诉肯尼斯，苏菲、克里特和阿茜丝都活不长了，所以他们愿意用自己的生命替自己的亲人换取100万美元。而塔兰托只不过受雇于人，来提前结束他们的生命。当肯尼斯问起谁是这桩交易的幕后操纵者时，塔兰托回答说是TTL电视台的老板哥利亚。他接着说，哥利亚为了提高电视台的收视率，吸引广告客户，精心策划了这三件电话预告杀人案，然后通过肯尼斯在电视台报道这一独家新闻。他安排人打电话给肯尼斯，以及在苏菲被杀现场留下克里特的指纹，都是为了使案情扑朔迷离，增强新闻的可视性。

肯尼斯呆若木鸡，他做梦也没想到会是这样。他死死地盯着塔兰托，气愤地说：“你身为警长，居然参与这种肮脏的交易，你的良知和道德全让狗给吃了吗？”

塔兰托长叹一声：“我有五个孩子，老婆又体弱多病，我需要钱，需要很多很多钱，有了钱，我的孩子才能受良好的教育，老婆的病才能治好。”

肯尼斯的脸涨得通红，情绪激动地跳了起来：“我要控告你们这些人渣！”

“没用的，肯尼斯先生。苏菲、克里特和阿茜丝都跟哥利亚签订了协议书，愿意充当受害者，反正，他们即使不被我杀死，也活不长了。”

肯尼斯顿时瞠目结舌……

血色墓碑

●包丽美



一、猝死疑云

海城不大,人口不足40万,但海城有一家国内有名的外商独资企业——“巨鹿”保健品开发公司。该公司6年前由加拿大籍华人实业家叶巨荣先生投资兴建,现在出任总经理的是他的爱女叶菁。

叶菁身上有四分之一的外国人血统,她的外祖父是加拿大人。尽管白种人的特征在她身上只留下淡淡的影子,可人们只要稍加留心,仍能从她那异常白皙的肤色、高直的鼻峰和墨兰色的眼睛上,看出她是一位混血姑娘,这使她的美十分独特。在海城,叶菁一向属于那种公众人物,不过在8月6日这天上午9时,海城公安局的刑警们突然出现在“莲花”小区,因为叶菁一夕间猝死。

叶菁住在小区的8号公寓楼8208房间,上午8时30分左右,叶菁的

尸体首先被两位一同进入她公寓的女子发现。她们发现叶菁时，叶菁的身上穿着一件乳黄色的纯棉睡衣，躺在卧室的床上。由于她面向外侧卧，人们很容易看清她的脸部表情：神态安详，嘴角还挂着一丝恬淡的笑意，一绺黑亮的发丝自然地飘散在苍白的前额上。床头上方，一盏壁灯静静地亮着，桔黄色的光线异常柔和，床头柜上的花瓶里还插着一束鲜艳的黄玫瑰——倘若不是空气中弥漫着一种了无气息的压抑、凄清感，人们简直误以为她在熟睡……

由于报案人具备良好的现场保护意识，现场基本没有遭到破坏。勘查工作有条不紊地进行着，但没能提取到任何可疑指纹或其他相关物证，因此，暂时无法确定叶菁死亡前一晚是否有人进过她的房间。

8号公寓楼的内部结构基本都是四室两厅，带一个厨房和两个卫生间。除了客厅里的沙发有被人坐过的痕迹外，其他地方均未发现异常，只有一盘当晚的电话录音或许能提供一些线索。

尸体被抬走了。

下午13时，验尸报告出来了：

叶菁，女，现年33岁，“巨鹿”保健品开发公司（注：外商独资企业）总经理，未婚，验尸表明死时仍为处女。

死亡时间：8月5日23—24时之间。

死亡原因：系服用国内首见的一种血管坏死药物致死，该药物国内外资料均无记载和披露。

尸检报告首先排除了叶菁突发性急病的可能。

接着，详细的调查结果亦初步排除了叶菁死于自杀的可能。但令人费解的是，这样一位才貌出众、洁身自好的女性，究竟又有谁非要将她置于死地呢？换言之，杀人者的动机是什么？

叶菁之死立刻成为震动整个海城的头号新闻。市里领导极为重视，当即决定抽调精兵强将成立专案组，由公安局局长李卓任专案组组长，限期侦破这起代号为“8·6”的特大命案。

专案组立刻录取了两位报案女子的口供。

两位女子之一莫平平是海城市医院妇产科大夫，也是叶菁从小到大的最好的朋友。6年前，叶菁在加拿大获得硕士学位，归国出任“巨鹿”公司

总经理，便邀莫平平与她同住。她俩的友情一如既往，依然无话不谈，只有一件事例外。近半年来，叶菁似乎结识了一位让她倾心的男友，惟独对此，叶菁守口如瓶。有一次莫平平半开玩笑地问及，叶菁却心绪不宁地回答：“如果我能确定……我倒真的希望能对你说些什么……”从叶菁的语态中，莫平平窥到一种难言的隐痛，自此再未提起这个话题。

两个月前，莫平平结婚了。离开公寓那天，她和叶菁说了整整一夜的知心话。叶菁执意不肯收回莫平平手里的房间钥匙，她对莫平平说，只要她一天不结婚，这个公寓就永远属于她们俩。昨晚9点多钟，她给叶菁挂了个电话，告诉叶菁这一两日她和丈夫要去外省参加一个学术研讨会，准备第二天中午来取衣箱和一些资料，同时与叶菁聚聚。叶菁听了十分高兴，一再表示下班后一定赶回去为她准备午饭，并说届时将介绍她认识一个人。不料第二天早晨，丈夫的助手送来两张机票，却是当天中午13时的，无奈，莫平平分别给叶菁的家里、办公室打了电话，都没联系上，这才拿着叶菁不肯收回的钥匙来取衣箱，谁知在公寓门口，正好遇上“巨鹿”公司秘书刘瓔……

对于为何会到叶菁的公寓，刘瓔的解释是这样的：本来原定于8月6日上午9时叶菁与韩商有一项重要谈判，但直到8时30分仍不见叶菁踪影，往公寓打电话没人接，手机也没人接，她实在不放心，这才驱车前往公寓。

在公寓门口，她刚好遇上了莫平平。莫平平说她是来取自己的衣箱的，叶菁知道这事，她手上有房间钥匙，刘瓔可以跟她上去看看，倘若叶菁留下字条什么的，就可以知道她去哪里了。

一路进房中，不知为什么刘瓔蓦然有种不安的感觉，莫平平径直去她原来住的卧室取衣箱，出来时见叶菁的卧室门虚掩着，便顺手推开门往里看了看。当时刘瓔正跟在莫平平身后，忽见衣箱从莫平平手中滑落下来，人仿佛呆住了，心中的不安顿时化作不祥。她从莫平平的肩头向里望去，只见叶菁躺在床上，面容平静苍白，最初的一刹那她以为叶菁还在熟睡，可莫平平的表情转眼让她明白了一切……

二、轻拨迷雾

为了弄清叶菁回房间到死亡这段时间究竟有无陌生人进过公寓，尤其是进过叶菁的房间，刑侦科年轻的科长陈全分别向8月5日晚当值的服务员及门卫做了取证。服务员证实说当晚21时左右，她确实看到叶菁独自回房，以后的事她概不清楚。她同时补充说，小区管理处有规定，公寓楼打扫卫生的时间多在每天上午9时以后，若不经特别要求，服务员在9时以前通常不得随意进入个人房间，因此她并不知道叶菁出事。门卫则回忆起案发当天，叶菁是一个人开车回来的。随后，住在8218房间的曲松经理也“打的”回来了，不过不是一个人，而是带着个陌生妖艳、手里还捧着一束黄玫瑰的女郎。这种事原本司空见惯，门卫也没在意，可那天曲经理醉得实在厉害，女郎一个人扶不住他，便叫司机帮忙，门卫注意到那位司机脸上有一道伤疤，从眼角一直到嘴角，好似拉斜了整张脸，眼神冷酷，让人望而生畏……就在他盯着司机出神时，女郎回头叮嘱他留一下门，并说司机很快出去。果然，一刻钟后，车开走了……

陈全急忙问：“你是亲眼看见司机出来的吗？”

门卫略一迟疑：“确切地说，我只看见车开走了。当时我正在接一个电话，打电话的是个男人，他说近期打算在小区买一套别墅，问我是否了解一些有关情况？恰好我手头有份售房信息，便拣紧要的念给他听，等我放下电话时，小车已经启动了。”

陈全又问：“你还记得那是一辆什么样的车吗？陪曲经理的女人又是什么时候离开的？”

门卫挠了挠头：“车是紫红色桑塔纳轿车，可惜我没注意车号。那女人我也没看到她什么时间离开。”

陈全拨通了“曲经理”的手机号，才知道他—早已飞往广州，此刻正在广州谈生意，恐怕3天左右才能返回。对于昨晚之事，他很不耐烦地说“忘了”，便挂断了手机。陈全无奈，只好回到局里机房，继续放听那盘从叶菁房中取回的录音磁带。据莫平平介绍，叶菁有对当天打入的电话进行录音的习惯。8月5日那天的磁带中只录了一个电话，即莫平平说过的她要来取衣箱的那个电话，听着听着，陈全好似要睡着了，突然，他